

证券代码：839558

证券简称：通明股份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## 浙江通明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6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
五楼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：  
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
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瑞力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5,523,908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.3101%。

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；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0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5-001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523,90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 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0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5-002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523,90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 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0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5-001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523,90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 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0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5-001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523,90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 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0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5-001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523,90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0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5-001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523,90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0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5-001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523,90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天驰君泰(温州)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单小聪、黄茜茜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、本次会议的提案、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结果等事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(一) 与会股东签署的《浙江通明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 与会股东签署的《浙江通明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记录》

(三) 北京天驰君泰(温州)律师事务所法律意见书

浙江通明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6 日